

证券代码：600305

证券简称：恒顺醋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42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7 月 8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镇江康华汇利喜来登酒店（江苏省镇江市润州区北府路 88 号）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80,681,9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5821

注：公司总股本 1,112,956,032 股，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0,022,224 股，不享有表决权。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102,933,808 股。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杭祝鸿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其中：独立董事董茂云、独立董事王德宏和董事桂松蕾以通讯方式参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监事徐经长以通讯方式参会；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79,696,644	99.7950	985,128	0.2049	200	0.0001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79,696,644	99.7950	985,128	0.2049	200	0.0001

3、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79,696,644	99.7950	985,128	0.2049	200	0.0001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80,389,972	99.9392	291,800	0.0607	200	0.0001

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80,390,272	99.9393	291,500	0.0606	200	0.0001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80,389,972	99.9392	291,800	0.0607	200	0.000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2,082,751	97.0203	985,128	2.9790	200	0.0007
2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2,082,751	97.0203	985,128	2.9790	200	0.0007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82,751	97.0203	985,128	2.9790	200	0.0007
4	《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2,776,079	99.1169	291,800	0.8824	200	0.0007
5	《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2,776,379	99.1178	291,500	0.8815	200	0.0007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2,776,079	99.1169	291,800	0.8824	200	0.0007
---	---	------------	---------	---------	--------	-----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会议议案 1、2、3、4、5、6 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2、3、4、5、6 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全部议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小雷、杨书庆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9 日